

证券代码：603305

证券简称：旭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7

转债代码：113522

转债简称：旭升转债

转股代码：191522

转股简称：旭升转股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徐旭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7,370,6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31%；本次解除质押后，徐旭东先生直接持股剩余被质押股份 0 股。

●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徐旭东先生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晟控股”）、香港旭日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日实业”）两名法人股东间接控制公司股份 232,112,5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94%。其中旭晟控股因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质押担保 28,668,942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2.06%，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16%。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徐旭东先生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徐旭东先生将其原质押给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的部分限售流通股解除质押，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为 40,000,000 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徐旭东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40,000,000 股
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51.7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99%
解除质押时间	2020 年 2 月 24 日

持股数量	77,370,603
持股比例	19.3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经与徐旭东先生确认，本次解除质押后的股份暂无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如未来基于个人需要拟进行股票质押，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累计质押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徐旭东先生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的情况，累计质押股份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旭晟控股	129,983,130	32.45%	28,668,942	28,668,942	22.06%	7.16%
旭日实业	102,129,397	25.49%	0	0	0	0
徐旭东	77,370,603	19.31%	40,000,000	0	0	0
合计	309,483,130	77.25%	68,668,942	28,668,942	22.06%	7.16%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的质解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6日